

##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招股章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 New Chinese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新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60,000,000股 (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配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股 (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及 可予重新分配)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0,000,000股 (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股份0.60港元
面值	:	每股0.10港元
股份代號	:	8085

保薦人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英明證券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軟庫金滙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新富證券有限公司

包銷商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嘉洛證券有限公司  
道亨證券有限公司

滙富證券有限公司  
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美輝證券有限公司  
鴻昇證券有限公司  
利高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中「送呈公司註冊處文件」一段所述之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之規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香港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公司註冊處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有意投資發售股份人士務請垂注，包銷商有權於股份開始於創業板買賣當日之前一個營業日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之理由」一段所述任何事件時，由保薦人及／或聯席牽頭經辦人(代表其本身及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根據包銷協議須予承擔之責任，該等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天災、戰爭、暴動、治安不靖、群眾騷亂、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停工。

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五日